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4-109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新干线公司进行解散清算注销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重庆渝开发新干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干线公司”）成立于2007年11月，注册资本金6000万元，其中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渝开发”）出资5700万元，占比95%，重庆炳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炳和公司”）出资300万元，占比5%，系为开发重庆市两路口轨道上盖物业新干线大厦而设立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现项目开发已经完成，新干线公司对剩余未售商业及车库出租经营，经公司与炳和公司沟通，双方达成一致意见，采取解散清算注销方式将新干线公司的法人资格终止。

2024年11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清算组对控股子公司新干线公司进行解散清算注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成立清算组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干线公司进行解散清算注销。（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4-086）

二、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3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干线公司清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出具的清算审计报告，截至清算终止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新干线公司资产总额 100,676,539.12 元，负债总额 9,020,967.33 元，净资产 91,655,571.79 元。经股东双方协商确认分配方案如下：

1、重庆炳和科技有限公司拟分配现金 415 万元，不再分配新干线公司其他资产，也不承担新干线公司债务。

2、新干线公司剩余现金（除分配小股东 415 万元现金外），以及应收账款、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所有资产均分配给渝开发公司，新干线公司所有债务由渝开发承担。新干线公司工商注销完成后，若出现其银行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况，则由渝开发公司进行支付。

三、本次清算方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干线公司清算方案保护了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确保了清算过程合法合规，对公司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清算审计报告（永渝专字【2024】第 102 号）。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